

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5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4年2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3）。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2024年2月19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中融(福建)投资有限公司	44,270,923	27.57
2	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0,887,869	19.24
3	常州启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5,131	3.62
4	福州市马尾区聚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06,294	2.62
5	福州市马尾区众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25,723	2.51
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940,813	2.45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578,497	2.23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1,538	1.92
9	福州市华侨远致富海并购产业投资合伙企业	2,152,168	1.34

	业（有限合伙）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111,328	1.31

二、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中融（福建）投资有限公司	44,270,923	27.57
2	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0,887,869	19.24
3	常州启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05,131	3.62
4	福州市马尾区聚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06,294	2.62
5	福州市马尾区众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25,723	2.51
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940,813	2.45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新视野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578,497	2.23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81,538	1.92
9	福州市华侨远致富海并购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52,168	1.34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111,328	1.31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4日